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宝立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人”、“国泰海通”）作为上海宝立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立食品”、“公司”）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履行持续督导职责，对宝立食品 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宝立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2〕1308 号）的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 股）4,001 万股，发行价格为 10.05 元/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0,210.05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3,512.73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账，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健验〔2022〕349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位：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33,512.73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21,993.92
	利息收入净额	B2	358.68

项 目		序号	金 额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11,764.80
	利息收入净额	C2	85.04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33,758.72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443.72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197.73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197.73
差异		G=E-F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上海宝立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根据管理制度并结合经营需要，公司自2022年7月起对宝立食品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统称《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山东宝莘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松江支行	121949520910601	197.73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为补充公司日常经营周转所需资金，信息化中心建设项目主要为公司发展提供技术支撑。因以上项目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因此无法单独核算项目收益。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通知存款和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闲置募集资金以通知存款和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工作人员根据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使用情况调整通知存款、协定存款的余额，存款利率按与募集资金开户银行约定的通知存款、协定存款利率，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开展了七天通知存款业务的具体内容如下：

单位：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金额（万元）	购买时间	赎回时间	收益情况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松江支行	12194952097900011	10,000.00	2023.10.8	分批赎回，已于 2024 年 2 月 14 日全部赎回	55.3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松江支行	12194952097900025	8,800.00	2024.3.1	分批赎回，已于 2024 年 10 月 31 日全部赎回	20.85

注：12194952097900011 和 12194952097900025 均系募集资金专户 121949520910601 的子账号，分别于 2024 年 2 月和 2024 年 10 月自动关闭。

公司办理的七天通知存款属于存款类产品，不属于需要开设产品结算专户的理财类产品，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经公司 2023 年 4 月 10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3 年 5 月 5 日召开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募集资

金投资项目进行了以下变更：受到公司业务结构和市场环境变化的影响，嘉兴生产基地（二期）建设项目变更为山东宝莘食品科技有限公司年生产 100,000 吨固态食品调味料、20,000 吨半固态食品调味料、5,000 吨农产品粗加工项目。为积极配合重大市政工程项目的顺利推进，信息化中心建设项目原项目实施地进行拆迁，鉴于公司目前尚未有合适的、明确的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的规划选址，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加强现有项目投资建设的角度出发，信息化中心建设项目变更为山东宝莘食品科技有限公司年生产 100,000 吨固态食品调味料、20,000 吨半固态食品调味料、5,000 吨农产品粗加工项目。

公司基于市场情况变化主动调整项目部分建设内容，同时加大主业发展的投资力度，经公司 2024 年 8 月 6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 2024 年 8 月 22 日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山东宝莘食品科技有限公司年生产 100,000 吨固态食品调味料、20,000 吨半固态食品调味料、5,000 吨农产品粗加工项目”，因项目建设内容计划调整，项目名称变更为“山东宝莘食品科技有限公司食品调味料全产业链基地建设项目”，项目建设内容由原年生产 100,000 吨固态食品调味料、20,000 吨半固态食品调味料、5,000 吨农产品调整为年产 30,000 吨半固态食品调味料、20,000 吨农产品加工产品，项目投资总金额由 28,804.27 万元增加至 29,945.03 万元，项目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不变，本次变更前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调整前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计划利用募集资金额
1	山东宝莘食品科技有限公司年生产 100,000 吨固态食品调味料、20,000 吨半固态食品调味料、5,000 吨农产品粗加工项目	28,804.27	20,199.20
合计		28,804.27	20,199.20
调整后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计划利用募集资金额
1	山东宝莘食品科技有限公司食品调味料全产业链基地建设项目	29,945.03	20,199.20
合计		29,945.03	20,199.20

注：该金额不含募集资金累计产生的利息净收入

以上变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经济参考报》上披露的《关于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投资额、调整部分建设内容和内部投资结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8）。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

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2。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六、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宝立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违反国家反洗钱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宝立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蒋杰

蒋杰

李优

李优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4月25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4 年度

编制单位：上海宝立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3,512.7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764.8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0,3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3,758.7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60.57%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山东宝萃公司食品调味料全产业链基地建设项目	是	-	20,513.74	未做分期承诺	11,764.80	20,416.06	-97.68	99.52	2024 年 12 月	—	—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3,212.73	13,212.73	未做分期承诺		13,241.86	29.13	100.22	—	—	—	否
嘉兴生产基地（二期）建设项目	是	18,000.00		未做分期承诺					—	—	—	是
信息化中心建设项目	是	2,300.00		未做分期承诺		100.80	100.80		—	—	—	是
合 计	—	33,512.73	33,726.47		11,764.80	33,758.72	32.25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基于市场情况变化，公司主动调整项目部分建设内容，同时加大主业发展的投资力度，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2024 年 8 月 22 日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投资额、调整部分建设内容和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项目名称已变更为“山东宝萃食品科技有限公司食品调味料全产业链基地建设项目”，项目投资总金额由 28,804.27 万元增加至 29,945.03 万元，项目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不变。详见本报告“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2024 年，公司将闲置募集资金以通知存款方式存放，详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